

##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持股 5%以上股东吉林双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 特别提示：

近日，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方发展”或“公司”）收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吉林双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阳农商行”）发来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双阳农商行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22,630,000 股（公司总股本 311,386,55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2675%），其计划自本次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即 2025 年 5 月 27 日至 2025 年 8 月 25 日），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合计减持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股份不超过 9,341,596 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如减持计划全部实施完毕，双阳农商行将不再是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1、股东名称：吉林双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持股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双阳农商行持有公司股份 22,63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2675%。

####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自身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2024 年 3 月 15 日通过司法扣划方式取得。来源依据为 2024 年 2 月 29 日长春市二道区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23]吉 0105 执 2688 号之四）裁定：将被执行人北京万方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证券子账户号码：0800117547）持有的 2,574 万股“万方发展”（股票代码：000638）无限售流通股股票作价 140,524,956 元，以物抵债给申请执行人双阳农商业行抵偿 140,524,956 元债务。

3、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

4、减持数量：拟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9,341,596 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如遇派息、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拟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但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变。其中：三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三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

5、减持期间：在本次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进行（即 2025 年 5 月 27 日至 2025 年 8 月 25 日）。

6、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7、本次拟减持股份事项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8、双阳农商行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条—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五条至第八条规定的情形。

###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具有不确定性，双阳农商行将根据市场情况、资金需求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2、双阳农商行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3、双阳农商行本次减持计划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条—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的相关规定。

### 四、备查文件

《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三十日